

被游说了一个小时,投了40万

陈满百万国家赔偿款被维卡币所骗

坐了23年冤狱,去年拿到275万元巨额国家赔偿的四川绵竹人陈满,最近再度引发公众关注:他疑似陷入维卡币投资骗局。2月26日,网上曝光了一段视频,公司销售人员正在为陈满等人讲解维卡币投资项目。陈满一共开设了6个账户用于购买维卡币,银行朋友试图将维卡币卖了提现,但到最后一步“提现”就操作不了了。

自认为看准了方向 要做长线投资

网络上有段长约4分钟的视频,展示了“郭姐”向陈满带来的一行人介绍维卡币的经过。这时,陈满已经被洗脑,开始发展下线。

视频里,一名叫“郭姐”的女子和一男子对陈满大肆介绍维卡币的相关情况,此时陈满已投进40多万元,而之后,陈满陆续投入了100万。

这位“郭姐”一上来就称,维卡币遍布全球218个国家,拿到了214个国家的法律许可,有会员279万人,其中中国会员有100多万人,并称“安利的亚洲总裁,雅芳的北美总裁,美国前总统克林顿”等,都加入了这个维卡币公司推广维卡币。“维卡币要做的事情就是成为全球数字化的第三方货币,成为整个全球一体化互联网金融的支付系统。”

另一名推广人员说,1000多枚维卡币是入门级的,公司就是给其他人进入这个平台一个了解机会,这个级别是不能交易的。

陈满马上接过话问旁边一个人:“你现在赚了多少钱?”那人回答:“现在全部200多万了。”有人问:“200多万可以变现金吗?”“郭姐”接过话说道,维卡币公司实际上就是一个服务平台,陈满才投40多万,如果说他突然就把钱拿走,所有人都如此操作,那后面的人就“崩”了。

“郭姐”还劝说道,投资是长线行为,心态要放平和,只有长线才能赚大钱。见此,陈满忙说,他不交易短线。

陈满向带来的人建议:“投资的话,我建议你做长线投资,不要去炒短线的。”他还劝说道:“你看维卡币发展趋势就行了,不要去管数字,你们看对方向就对了。”郭姐”说了两个半小时我就投了,你需

要相信她的业务素质。”

“两个半小时你就投了?”陈满身边的人问道。

陈满纠正说,是两个半小时,不是两个小时再加半小时。他旁边的销售人员说,“就是一个小时。”

把自己关在家里 或已意识到被骗

2月24日,陈满的原辩护律师王万琼曾发微信朋友圈称:“陈满说在一个有海外背景的公司投资了一百多万,一年后会有九百多万的回报。”王万琼对此表示担忧。随即媒体介入,曝光陈满疑似陷入传销。

王万琼发出上述信息当天,记者采访了陈满,他说:“我投资的是一家非常正规的公司,国家所有部门都有发证。公司现在涉及到有些问题还没解决,需要低调。一旦公布,人家的损失可能就是几百、上千万,如果你们报道了,公司会处罚我,那我不是要损失了?”

陈满疑似陷入传销后,他的家人很着急,许多曾关注过陈满案的社会人士也很关心。虽然媒体曝光后,他投资的维卡币公司已人去楼空,他联系不上向他推销维卡币的人,所投资的维卡币也无法套现,但他仍不愿相信自己上当受骗,拒绝报案。

到26日中午时,陈满仍把自己关在家里,不见任何人。陈满的哥哥和母亲与他在一起,正在试图说服他投案。

按照计划,陈满原本将在26日上午8点前往成都见著名律师、北京理工大学教授徐昕,他曾是陈满冤案洗冤发起者之一。

可是到出发前,陈满变卦了。而徐昕则说,他此前已经和陈满在电话中进行了充分的沟通,陈满应该已经意识到自己被骗了。据华西都市报、成都商报、澎湃新闻等



视频中,陈满称自己在听了“郭姐”一小时的劝言后,投了40万元。

警方认定维卡币涉传销

宣称高回报,靠拉人头“分红”

广东等多地警方将吸引他人投资维卡币定性为涉嫌网络传销、诈骗犯罪。在反传销人士看来,“维卡币打着虚拟货币的旗号,说白了就是传销和庞氏骗局”。而这种网络传销更具欺骗性和迷惑性。

声称升值空间巨大 几年内身家百万

2016年3月,广东中山市东区警方接到市民林小姐报案称,在女同事林某的鼓动下,投入巨资购买网络货币维卡币。事后,她却发现自己投资的维卡币不但难以买卖,而且在维卡币网站账户的资金也不能提现。林小姐身边一些投资了维卡币的朋友,也遭遇了这样的情况。

东区警方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林某,并根据线索将林某的上家廖某及廖某的丈夫曹某抓获。

诈骗团伙宣称,维卡币是继比特币之后的第二代加密货币,继承了比特币的财富增值属性,更附有创新的金融思维和理念。2014年9月底,维卡币进入中国市场,打着“下一代比特币”“未来世界主流货币之一”“只需几百元就能让你在几年内身家上百万”的旗号,在国内开展业务。

廖某、曹某和林某等人向周围的人鼓吹,维卡币最初价值0.7欧元/枚,到2015年已升值到5.6欧元/枚,升值空间巨大,而且越早投资收益越明显。在所谓收益面前,不少人被假象所蒙骗,纷纷投入巨资。其中,广东中山20多人上当受骗。

据统计,整个传销网络涉及广东、山东、辽宁、四川、河南、河北、黑龙江、湖南等地数千人,涉案金额6亿多元,涉案赃款被嫌疑人挥霍及用于购买商品、写字楼、理财产品等。

分8级拉人头 大量发展下线

嫌疑人通过“拉人头”传销的手法售卖维卡币条形码并注册维卡币会员的方式,大量发展下线成员,上线根据账号级别每次收取下线投资额的10%至40%作为提成,最多可以收取下线四代内的提成。

中山的这起案件中,维卡币共设有8个级别会员:新手级、入门级、进阶级、专业级、高管级、大亨级、至尊级、极限级。其中,入门级:投资975元人民币,赠送代币1000个,附赠50毫克黄金。最高的大亨级:投资37725元人民币,赠送代币60000个,附赠2500毫克黄金。

要想获得维卡币首先必须花钱成为会员进行“挖矿”,“也就是说,你先把钱放进去,再‘挖矿’看能不能把维卡币挖回来,然后根据维卡币的市值进行买卖。”

投资人在购买账户后,便得到相应的代币,利用代币“挖矿”,才能获得相应的维卡币回报。但回报并没有那么简单,用户在套现离场时遇到了限制,每个账户根据级别一天只能卖出20-50枚维卡币,投资人想卖出维卡币必须要有人接手才能卖出,否则卖出挂单到期后系统会自动取消卖单。

警方披露,据当时所掌握的证据来看,投资人想自行卖出维卡币是非常困难的,而且想要变现或退出投资,只能转让整个账号给他人。投资人如果想要快速回本或获取更多收益,就只能发展下线,发展下线可获直推奖、对碰奖、代数奖等奖励,而此后这个下线再拉人,还可以继续拿到提成,这实际上已经涉嫌传销。

针对网络传销 还没有反洗脑方案

陈满疑似深陷传销骗局的消息,也引起了中国反传销协会会长李旭的关注。李旭深知,近年来的传销已经转战到互联网。而这种网络传销,比拉人头、空买空卖的“异地传销”还要可怕。

“网络传销手段越来越高明,他们不仅有实体公司,有产品和合法的营业执照,还打着微商、虚拟货币、消费返利、原始股、慈善互助等旗号。”李旭说,简单说就是,如今的传销已经改

头换面,升级换代。

而很多人仍然停留在,“认为控制人身自由的才是传销”。“网络传销都是来去自由,通过网络聊天工具洗脑,洗脑手段也更隐蔽,更具有欺骗性和迷惑性。”

因此,很多对互联网缺乏了解的中老年人,更容易被光鲜的宣传迷惑。李旭告诉记者,相比“异地传销”,劝说、解救网络传销受害者的难度更大。“很多受害人看到有公司和产品,就认为不是传销,特别顽固。”

“我们每天接到针对网络传销的咨询,比异地传销还多。但是目前在全国范围内,还缺乏针对网络传销的反洗脑方案。”李旭有些无奈地说。

“最重要的是切断 骗子和他的联系”

现在很多骗子公司都有合法公司作掩护,以高额返利为诱饵,对受害者进行洗脑。而陈满与一般受害者又有些不同。“他坐了23年冤狱,实际跟社会已经脱节,在互联网时代,他的思维已经落后了。而他手里又有国家赔偿款,骗子公司就把他盯上了,忽悠他盲目投资。”李旭说。

李旭说,如果有人不理性,把自己关起来,拒绝交流,哪怕再权威再专业的人,想把他拉回来都很难。

这段时间,传销组织也通过各种手段跟陈满保持着联系,“让他不要见这些人。”而陈满也可能听信于这些组织,不愿意面对现实。“因为本身他已经投进去一百多万,本能地抵触、排斥反对的声音。”

“这种情况下,最重要的就是想办法切断他跟传销组织的联系。”李旭说,另一方面,家人也必须配合。“通过亲情感化,还要贴身保护,我们碰到过很多不理性的传销受害者,采取绝食、跳楼、撞墙等方式,拒绝交流。”

据华西都市报、成都商报、澎湃新闻等

相关案例

投资维卡币,夫妻离婚了

据媒体报道,因为坚信投资维卡币将会有所回报,陈满和家人还闹起了矛盾。记者从中国裁判文书网中搜索到的判决书显示,因为投资维卡币一直未见回报,引起的家庭纠纷也时有发生。

家住内蒙古东乌珠穆沁旗的陈某(男)和张某(女)两人是夫妻,结婚已经多年,育有一女。婚后夫妻双方感情一直良好,2014年,陈某开始进行维卡币等网络投资,投资却一直未获回报,夫妻的感情开始出现裂痕。

2016年3月11日,张某向法院提起诉讼,要求与陈某解除婚姻关系。张某称,“婚后夫妻感情生活很好,但近两年以来夫妻性格开始不和,常因一些小事发生争吵,久而久之,致使夫妻感情日渐破裂。”

经法院查明,2014年陈某开始进行维卡币等网络投资,张某认为其所做是虚拟投资,一直都看不到效益而反对,在这种情况下,陈某仍多次借钱投资,夫妻之间多次沟通未果并常因此事发生争吵,且双方自2014年10月起分居至今,导致夫妻感情确已破裂。

2016年4月,东乌珠穆沁旗人民法院判决准予双方离婚。据澎湃新闻